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5-055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5年6月17日通过决议，同意本公司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时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根据本公司资金需求,适时一次或分次发行本金余额不超过等值800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高级美元债及永续美元债等境内外融资工具。

本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85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票面利率为1.64%。

本期债券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20亿元偿还发行人及发行人所属公司到期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上公告,网址分别为www.chinamoney.com.cn和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871　证券简称:石化油服　公告编号:临2025-024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执行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8日收到公司非执行董事徐可禹先生的辞呈,徐可禹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并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的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徐可禹	非执行董事	2025年7月8日	2027年6月11日	工作调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徐可禹先生的辞任自公司收到辞呈之日起生效,徐可禹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其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徐可禹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认可,并向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新采矿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中色白音诺尔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白矿”）拟将白音诺尔铅锌矿的生产规模由99万吨/年扩产至165万吨/年。近日,中色白矿收到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采矿许可证主要信息

证号:C1500002012083220126653

采矿权人:赤峰中色白音诺尔矿业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巴林左旗白音勿拉镇第二居民区214号

矿山名称:赤峰中色白音诺尔矿业有限公司白音诺尔铅锌矿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开采矿种:锌矿、铅、银、镉

开采方式: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165万吨/年

矿区面积:4.0256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自2025年6月19日至2036年3月29日

发证机关:赤峰市自然资源局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中色白矿原采矿许可证的生产规模为99万吨/年,现取得生产规模为165万吨/年的采矿许可证,有利于公司矿产资源产能提升,后续公司将积极研究推进项目建设,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矿产资源开采受自然条件、开采技术条件、市场需求、政策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能否达到预期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采矿许可证》。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2025-035
转债代码:110062　转债简称:烽火转债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57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2025-041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8日（减持计划披露日）,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莎普爱思”）大股东陈德康先生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6,983,204股,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12.50%。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陈德康先生2025年3月18日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即自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7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莎普爱思股份3,112,200股。

截至2025年7月8日,陈德康先生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3,871,004股,占莎普爱思总股本375,925,005股的11.67%。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陈德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46,983,204股
持股比例	12.5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42,196,781股 其他方式取得:4,787,42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陈德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3月18日
减持数量	3,112,2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4月9日～2025年7月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112,2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34～7.92元/股
减持总金额	23,639,546.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8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00%
当前持股数量	43,871,004股
当前持股比例	11.6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临2025-36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2、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亿元到21.3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36亿元到12.96亿元,同比增长136%到155%。

3、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19.5亿元到21.1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56亿元到13.16亿元,同比增长146%到16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亿元到21.3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36亿元到12.96亿元,同比增长136%到155%。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9.5亿元到21.1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56亿元到13.16亿元,同比增长146%到166%。

（三）本次业绩预计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421.6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382.49万元。

（二）每股收益:0.30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本期业绩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核心产品氟制冷剂价格持续恢复性上涨,以及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稳定增长,导致主营业务毛利上升、利润增长。

1、因第二代氟制冷剂（HCFCs）今年生产配额进一步削减;第三代氟制冷剂（HFCs）自2024年起实行生产配额制,经过一年的运行,厂库和渠道库存消化较为充分,且下游需求旺盛,叠加行业生态、竞争秩序持续改善,HFCs作为功能性制剂、“刚需消费品”属性与全球“特许经营”商业模式的“基因”的逐步形成,产品价格持续恢复性上涨,毛利大幅上升。

2、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主动作为、乘势而上”总基调,克服生产经营季节性、产品市场结构性矛盾等影响因素,主动应变求变,紧紧把握市场主动,强管理、拓市场、优结构,实现主要生产装置稳定生产、产销量提升,为公司增产、提质、增效奠定坚实基础。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约2,50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600万元,主要是同一控制下合并前净利润损失形成。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1、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巨化股份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临2025-35号《巨化股份2025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临2025-35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将公司2025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	同比	外销量	同比	营业收入	同比
	吨	%	吨	%	万元	%
氟化工原料	602145.62	11.44	187526.53	11.72	68069.20	23.16
制冷剂	285067.83	-5.12	154588.31	-4.19	60866.07	55.09
含氟聚合物材料	69098.79	8.49	22881.13	7.45	87798.87	4.44
其中:氟聚合物	23813.15	9.16	22239.29	6.75	84498.57	3.84
含氟精细化学品	3461.22	20.41	2945.22	4.43	18573.73	26.22
食品包装材料	74704.26	-3.95	32070.64	-16.82	35318.19	-18.94
石化材料	328763.04	10.25	283850.06	11.48	202625.88	1.83
基础化工产品及其它	1592792.50	4.20	964266.50	7.55	150182.78	14.59
合计	2986023.26	5.12	1648128.37	6.81	1171210.72	27.29

【注】:

1、同比:指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

2、外销量低于产量,主要为部分产品作为内部下游产品原料所致;

3、基础化工产品中不含乙炔气、氢气、香精、冷冻油及其他非主要产品（下同）;

4、制冷剂产量含混配制冷剂,产量大于销量主要系部分制冷剂用于混配制冷剂原料。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5年1-6月均价	2024年1-6月均价	同比变动幅度（%）
氟化工原料	36293.31	32912.12	10.24
制冷剂	39572.45	24322.70	61.18
含氟聚合物材料	38371.74	39477.31	-2.80
其中:氟聚合物	37995.18	39058.98	-2.72
含氟精细化学品	63064.02	52176.13	20.87
食品包装材料	11012.63	11300.41	-2.55
石化材料	7138.48	7815.16	-8.66
基础化工产品	1557.48	1461.79	6.55

（二）主要原料价格波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原材料	2025年1-6月均价	2024年1-6月均价	同比变动幅度（%）
萤石	3169.69	3033.56	4.49
工业盐	324.43	377.11	-13.97
电石	2869.40	3109.08	-7.71
四氯乙烷	2539.79	2673.30	-4.99
VCM	4194.02	4616.70	-9.16
无水氟化氢	9918.71	9056.69	9.52
甲醇	2398.72	2464.87	-2.68
柔	6217.01	7669.79	-18.94
烟煤	884.56	1078.74	-18.00
硫磺	1890.90	1077.79	75.44
液氯（外购）	254.31	386.11	-34.14
甘油≥99.5%	5974.41	3723.84	60.44
丙酮≥99.5%	5189.64	6589.91	-21.25
双氧水≥35%	776.32	980.33	-20.81
环己酮(外购)	7492.94	8861.71	-15.45

三、相关说明

（一）报告期,公司强管理、拓市场、优结构,克服生产经营季节性、产品市场结构性等影响因素,实现除制冷剂、食品包装材料外,其他主要产品增产增销。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市场继续分化。其中:

1、主要产品中,氟制冷剂价格（均价,下同）持续恢复性上涨;非制冷剂业务产品总体竞争激烈,除氟化工原料、含氟精细化学品、基础化工产品价格上涨外,其他窄幅下跌。

2、主要原料中,价格涨跌分化较大。硫磺、甘油等同比价格大幅上涨,萤石、无水氟化氢同比价格上涨,其他下跌且个别原材料品种价格同比跌幅较大。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初步统计（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的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半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25-033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的规定,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召集人亦做出了相应说明。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303　证券简称:曙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5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2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24日　14点

召开地点: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鸭绿江大街889号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7月24日

至2025年7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所披露的公告及后续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会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03	曙光股份	2025/7/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登记以收到的邮戳为准。

2、登记时间:2025年7月23日9:00-11:00,13:00-16:00。

3、登记地点: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鸭绿江大街889号。

联系电话:0415-4146825

传　真:0415-4142821

邮箱:dongban@sgautomotive.com

六、其他事项

1、参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7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25-032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6月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6月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产品名称		月度对比			年度对比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增减%
产量	整车	客车	2	1	100.00%	35	45	-22.22%
		皮卡	363	61	495.08%	829	1386	-40.19%
		特种车	12	17	-29.41%	100	111	-9.91%
		合计	377	79	377.22%	964	1542	-37.48%
		其中:新能源客车	0	1	-100.00%	2	44	-95.45%
	其他	客车非完整车辆	150	0	—	400	0	—
	汽车零部件	车桥（支）	98264	62834	56.39%	666225	372491	78.86%
		其中:新能源车桥	63070	19688	221.98%	432944	119683	261.74%
销量	整车	客车	17	2	750.00%	25	45	-44.44%
		皮卡	54	186	-70.97%	601	1119	-46.29%
		特种车	12	17	-29.41%	100	111	-9.91%
		合计	83	205	-59.51%	726	1275	-43.06%
		其中:新能源客车	0	2	-100.00%	0	45	-100.00%
	其他	客车非完整车辆	150	0	—	400	0	—
	汽车零部件	车桥（支）	107987	68165	58.42%	703455	380578	84.84%
		其中:车桥（自配）	392	168	133.33%	1329	4091	-67.51%
		其中:新能源车桥	66196	23166	181.43%	445710	117687	278.72%

注: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9日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25-034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及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孙建东先生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且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9日

附件:孙建东先生简历

孙建东先生,男,1979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本科学历。曾任丹东曙光新天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丹东曙光新锦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丹东曙光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乘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兼营销公司总经理;现任丹东曙光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公司黄海汽车事业部黄海汽车营销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孙建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0万股（股权激励获授数量）,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54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5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姜利凯先生召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提名姜利凯、杨忠绪、刘少静、肖兰、沈军民、马西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股东会进行选举。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提名王志成、刘永前、肖创英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股东会进行选举。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中节能察右前旗（兴和县）50万千瓦工业园区绿色供电项目的议案》。本议案中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同意投资建设中节能察右前旗（兴和县）50万千瓦工业园区绿色供电项目（以下简称“前旗项目”）。前旗项目包含察右前旗部分40万千瓦项目和兴和县部分10万千瓦项目,项目总投资为209,000万元。

2、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节能（察哈尔右翼前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察右前旗公司”）、中节能（内蒙古）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公司”）分别作为前旗项目中察右前旗40万千瓦项目部分和兴和县10万千瓦项目部分的建设主体开展相关工作,并在察右前旗公司和内蒙公司原有注册资本金的基础上,随着前旗项目建设进度的用款需求对两公司逐步增加资本金,增资总额约占总投资的20%。

3、同意以公司或两公司为贷款主体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贷款总额不高于总投资的80%,用于前旗项目的建设。

4、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前旗项目的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A座12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6）。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9日

附件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姜利凯,男,1969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2年8月至1994年2月,任电子部第十三研究所十三研究室助理工程师;1994年2月至2003年8月，历任河北汇能电力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工程师、工程技术部、营销中心、网络事业部主任;2003年8月至2009年5月,任北京亚澳博视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其中,2005年7月至2009年5月,任河北亚澳通讯电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5月至2009年9月,任中国节能投资公司太阳能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09年9月至2014年1月任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其中,2010年10月至2014年2月兼任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23年3月,任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23年3月-2024年2月,任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运营部副主任、主任;2011年9月至2017年10月,任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10至2024年2月，任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2月至今,任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少静,男,1977年6月生,经济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无境外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07年9月,任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2007年9月至2019年9月,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资产经营部业务主办、会计师、专项副经理、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2019年9月至今,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主任。2020年12月至今,任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肖兰,女,1968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无境外居留权。1987年7月至1989年9月,任呼和浩特市电子设备厂助理工程师;1989年9月至2002年10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分行科技处工程师、副科级干部、科级干部,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合作金融监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2002年10月至2006年10月,历任北京融达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21年3月,历任中国环境保护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副主任,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主任、主任,中国环境保护公司投资总监兼投资发展部主任、副总经理兼纪委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2021年3月起退休。2021年7月至今,任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沈军民,男,1969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3年7月至1999年1月,历任杭州制氧机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处财务科主办会计、副科长;1999年1月至2007年11月,历任浙江节能实业发展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副总会计师;2007年12月至2023年10月,历任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其中,2010年12月至2015年8月,兼任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600982）董事,2013年12月至2016年10月,兼任中节能（宜兴）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8月至2023年11月,兼任中节能绿建（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08年4月至2025年5月兼任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10月至今,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6月起,任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马西军,男,1970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5年10月至2017年11月,历任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干部、审计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主任;2017年11月至2021年3月,历任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审计与法律事务部主任,纪委办公室主任、巡察办主任;2021年3月至2023年9月,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23年9月至2024年1月,任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24年1月至今,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中节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6月起,任新时代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附件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志成,男,1974年2月出生,会计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无境外居留权。1999年6月至2001年4月,兰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师;2001年4月至2005年5月,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咨询部咨询顾问、经理;2005年5月至2006年10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企业风险管理服务部经理;2006年10月至2015年5月,历任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教研室教师、教研室主任;2015年5月至今,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师、副教授。2022年6月至今,任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